

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已由舟山市岱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浙江省岱山蓬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招标人为浙江省岱山蓬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

2.2建设地点:舟山岱山县双峰新城B-05-05地块。

2.3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为47383.55m²。总建筑面积约52210.01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为30987.59m²,地下建筑面积约为21222.42m²。

2.4总投资:约59895.6412万元。

2.5设计采购施工总工期:970日历天。

2.6招标范围:岱山县双峰新城体育中心项目以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方式对本项目实行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人防、室内装修、幕墙、安装工程(含给排水、空调通风、电气、消防、变配电、电梯、智能化、充电桩等)、标识标牌、室外附属工程(含硬地、景观、绿化、道路、管线综合、停车场广场、泛光照明、雨水回用池、运动场地等)、设备工程(含泳池设备、滑冰场设备、清洗消毒设备、人防设备、其他设备等)等工程。设计包含BIM设计、所有施工图设计、各类专项设计、非标准设备设计以及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工作,以及施工图审查、各类专项审查、各类论证等相关组织工作,协助招标人办理初步设计批复后的所有报批报建、工程相关的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及质保期的保修服务等内容,以及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需按照有关部门要求办理需以发包人名义办理的各项工程建设、设计及施工许可证的审批、报建、开工、验收等手续,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同时协助招标人办理各项需以招标人名义办理的相关手续;

2) 设计及补勘:根据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文件等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的地质勘察补勘、施工图设计及配合招标人完成各种报审等工作,取得规划、消防、人防、环保、卫生防疫等各职能部门的施工图审查意见等;

3) 采购:负责本工程所需的材料、设备的采购、运输和保管,但必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4) 施工:负责完成本工程招标范围、招标人要求及施工图设计的全部工程内容,达到施工质量合格标准;做好工程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安全控制,投资(成本)控制;

5) 竣工验收:须按照有关部门要求办理需以承包人名义办理的各项工程竣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协助招标人办理各项需以招标人名义办理的相关手续;按规定提交全部竣工资料(包括竣工图);

6) 缺陷修复和工程保修:负责整个工程的施工以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法人组织,营业执照真实有效。

(2) 投标人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以下①③④三项或②③④三项要求):

①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②具有建筑工程行业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

③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